

证券代码：301510

证券简称：固高科技

公告编号：2023-019

## 固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本次股东大会无增加、变更、否决提案的情况。
- 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况。
-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固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于2023年11月15日在广东省东莞市松山湖园区工业东路6号1栋1楼大会议室召开。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的代理人共16名，所持有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174,618,56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400,010,000股的43.6535%。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人数为4名，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为27,830,616股，占公司股份总数400,010,000股的6.9575%。合计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202,449,176股，占公司股份总数400,010,000股的50.6110%。其中中小投资者（除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股份5%以外的其他股东）16名，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56,698,496股，占公司股份总数400,010,000股的14.1743%。

本次会议由董事会召集并由董事长李泽湘先生主持。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聘请的律师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固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1.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发布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经与会人员审议和表决，同意 202,449,176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同意 56,698,496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 **2.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发布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经与会人员审议和表决，同意 202,449,176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同意 56,698,496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 **3.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部分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最新修订和更新情况，结合《公司章程》相关条款，为规范运作，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体系，公司拟对相关制度进行修订：

### 3.01 《董事会议事规则》

具体内容详见发布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经与会人员审议和表决，同意 202,449,176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同意 56,698,496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 3.02 《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发布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经与会人员审议和表决，同意 202,449,176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同意 56,698,496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 4.审议通过了《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发布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经与会人员审议和表决，同意 48,608,476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98 %；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弃权 1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2 %。

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同意 20,803,156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95 %；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弃权 1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5 %。

关联股东固高（香港）有限公司、固丰（香港）有限公司、深圳固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固赢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固盛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固云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吴宏、吕恕、吴曦回避表决。

###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胡云云律师、陈臻宇律师到会见证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了《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关于固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有效，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 四、备查文件

- 1、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 2、《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关于固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固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1月15日